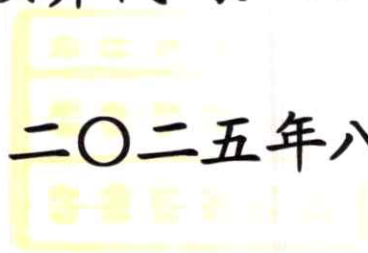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预算代码: 771001

二〇二五年八月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畅通渠道，化解矛盾；加强归侨、侨眷的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为国家的改革发展稳定服务。

（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国内的正当权益；反映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为各级侨联组织和归侨侨眷、海外侨胞提供法律咨询和服务。

（三）参与国家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事务活动，参与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参与政治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推荐全省人民代表大会和政协会议中的归侨侨眷代表、委员的人事安排工作，为他们履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四）团结动员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投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为引进海外人才、资金、技术和智力服务；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进行经济贸易合作和科学技术交流；为归侨、侨眷兴办企事业和海外侨胞来华投资服务；引导侨资侨智在服务国内企业走出去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五）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参与以地缘、血缘、

业缘为纽带组成的侨社团的联谊活动；加强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归侨、侨眷及其社团的联系，支持他们为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发挥积极作用；密切与台湾地区归侨、侨眷及其社团的联系，推动两岸和平发展，为实现祖国完成统一贡献力量。

（六）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推进海外华文教育，开展海内外文化、教育交流；宣传党和政府侨务工作的方针和政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办好全省侨联系统的侨刊、侨网、侨讯等文化宣传阵地；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在国内兴办文教卫生和其他社会公益事业服务。

（七）推动侨联工作创新发展，研究制定河北省侨联工作计划和发展规划，组织落实全省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决定，指导各市侨联工作。

（八）加强侨联自身建设，研究新时代侨联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特点，以城市和侨乡为重点，坚持“党建带侨建”，加强侨联基层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2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328.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9.1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5.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6.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1.5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29.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4.40
	30			61	
总计	31	1,644.03	总计	62	1,644.0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1.54	1,622.44					19.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39.50	1,320.40					19.1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43.50	1,224.40					19.10
2012901	行政运行	619.68	619.68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81	604.71					19.10
20134	统战事务	96.00	9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60	205.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60	205.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92	122.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12	5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5	50.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5	50.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5	5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0	4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0	4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0	4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29.64	879.83	74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8.05	578.24	749.8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32.05	578.24	653.81			
2012901	行政运行	608.24	578.24	3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3.81		623.81			
20134	统战事务	96.00		9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14	20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14	20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46	12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12	5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5	50.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5	50.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5	5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0	4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0	4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0	4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22.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08.95	1,308.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5.14	205.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35	50.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6.10	46.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2.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0.54	1,610.5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90	11.9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22.44	总计	64	1622.44	1622.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10.54	879.83	730.7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08.95	578.24	730.71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212.95	578.24	634.71
2012901	行政运行	608.24	578.24	3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4.71		604.71
20134	统战事务	96.00		96.00
2013405	华侨事务	96.00		9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14	205.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14	205.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46	12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12	55.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56	27.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35	50.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35	50.3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35	50.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0	46.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0	46.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0	46.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4.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8.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9.74	30201	办公费	10.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2.43	30202	印刷费	2.6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6.0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3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12	30206	电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56	30207	邮电费	19.2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35	30208	取暖费	4.0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	30211	差旅费	5.1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1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2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9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89	30215	会议费	1.1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6.6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3.8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5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			
人员经费合计		741.48	公用经费合计					138.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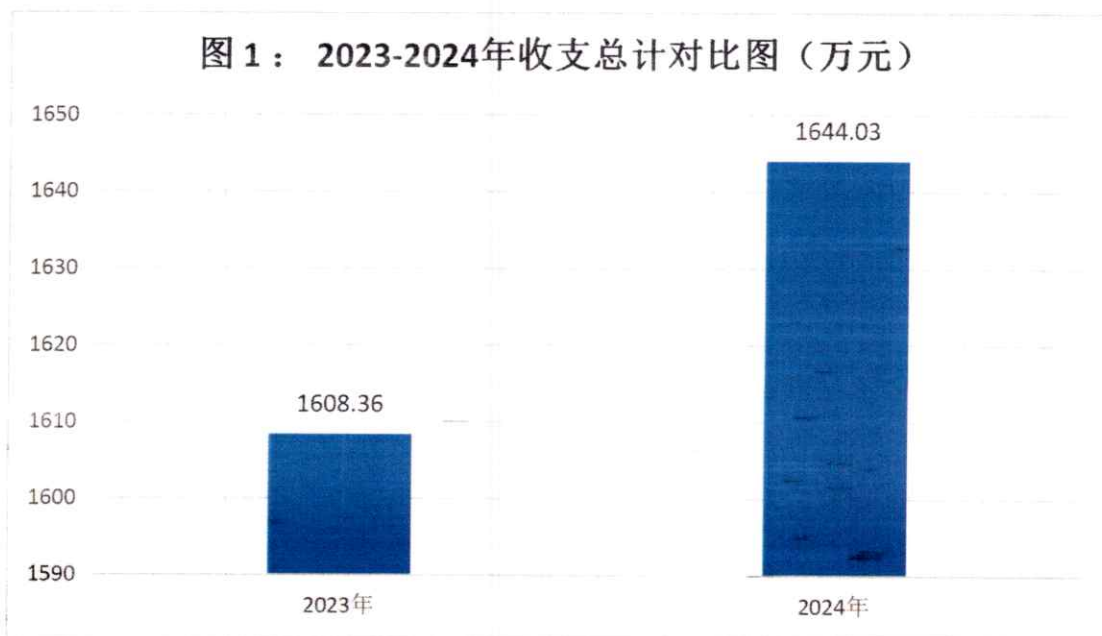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维 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8.71	34.50	3.07		3.07	21.14	56.84	33.42	2.28		2.28	21.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44.0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5.67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按中国侨联工作实际，安排项目较 2023 年减少，减少了侨胞之家建设、侨爱心眼视光工程、救灾专项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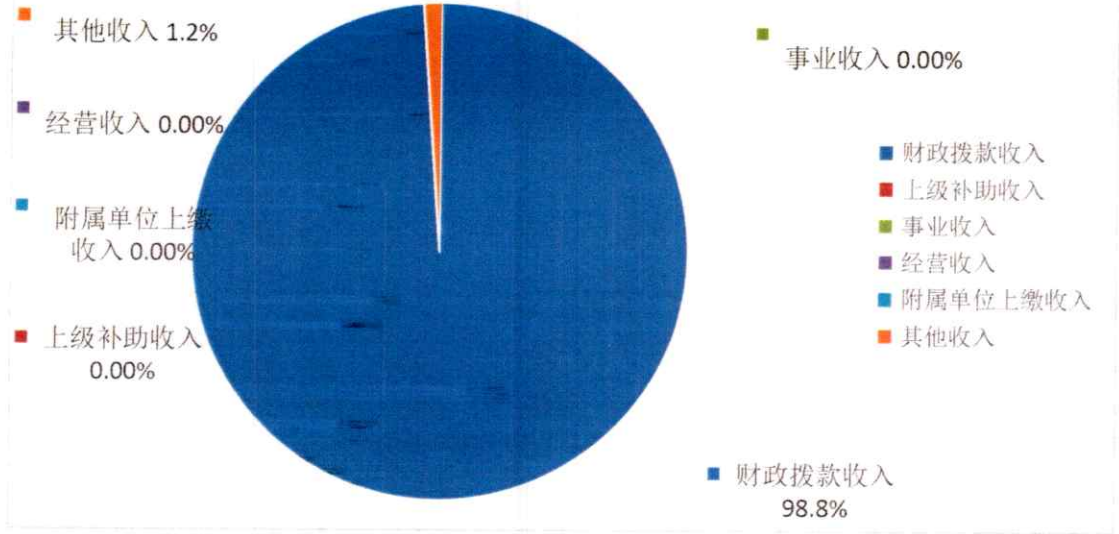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41.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2.44 万元，占 98.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9.10 万元，占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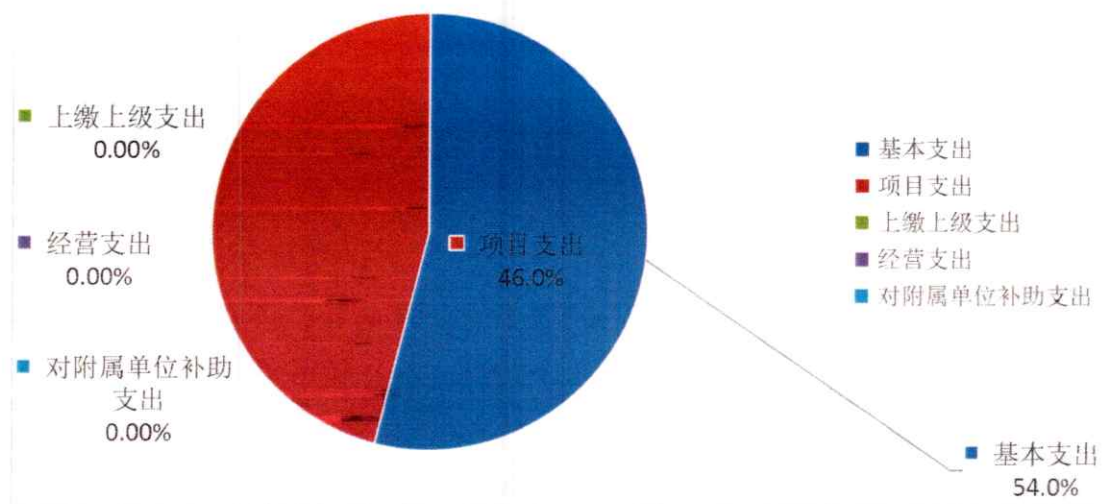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29.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9.83 万元，占 54.0%；项目支出 749.81 万元，占 46.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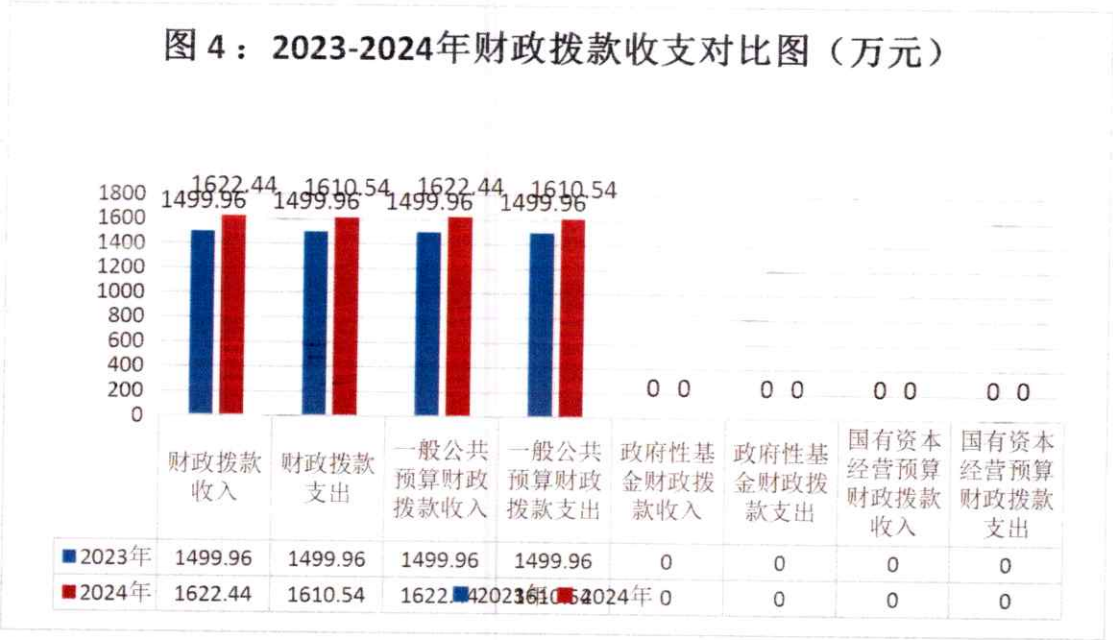
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622.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22.48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

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22.44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22.48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本年支出 1,610.54 万元，比 2023 年度增加 110.58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22.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2.48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本年支出 1,610.5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58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较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622.44 万元,完成年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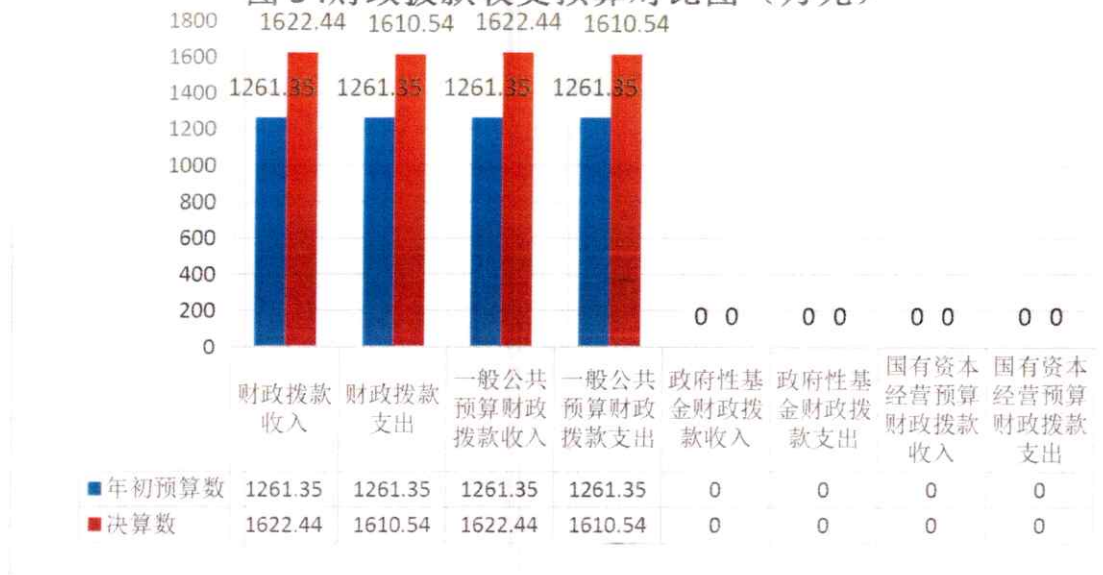
预算的 128.6%，比年初预算增加 361.0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本年支出 1,61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 349.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比年初预算增加 361.0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7%，比年初预算增加 349.19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较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较年初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较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0%，较年初预算持平。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10.5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308.95 万元，占 81.3%，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项目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05.14 万元，占 12.7%；住房保障（类）支出 46.10 万元，占 2.9%；卫生健康支出 50.35 万元，占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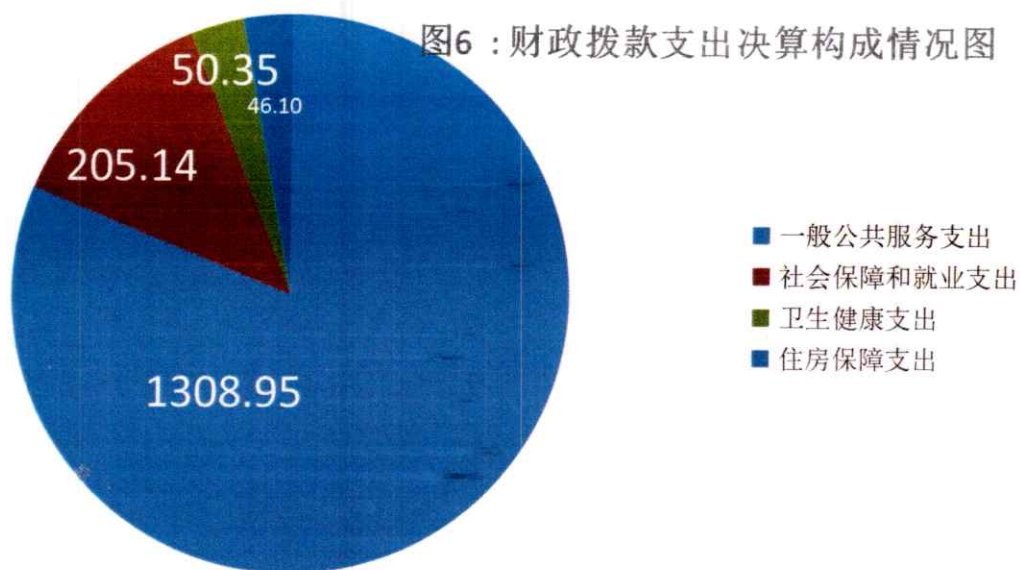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9.8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8.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较预算减少 1.87 万元，降低 3.2%，主要原因是年底剩余经费，额度退回国库；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26.08 万元，增长 84.8%，主要原因是结合工作实际，2023 年度安排出访团组 2 个，2024 年度安排出访团组 4 个。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34.50 万元，支出决算 3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08 万元，降低 3.1%，主要原因是年底剩余经费，额度退回国库；较上年增加 24.55 万元，增长 276.8%，主要原因是结合工作实际，2023 年度安排出访团组 2 个，2024 年度安排出访团组 4 个。因公出国（境）团组 4 个、共 8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07 万元，支出决算 2.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3%，较预算减少 0.79 万元，降低 25.7%，主要原因是年底剩余经费，额度退回国库；较上年增加 0.91 万元，增长 66.4%，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维护费年度正常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 万元：单位 2024 年度单位财政开支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79 万元，降低 25.7%，主要是主要是年底剩余经费，额度退回国库；较上年增加 0.91 万元，增长 66.4%，主要是车辆运行维护费年度正常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1.14 万元，支出决算 2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62 万元，增长 3.0%，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年度正常开支。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24 批次、386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38.35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12.46 万元，降低 8.3%。主要原因是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厉行节约要求，剩余经费额度退回国库。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0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0.3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6.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49.8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涉及资金 749.8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服务经济发展”、“联络联谊”“为侨服务”等 9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49.8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 9 个项目预算绩效项目，研究确定各类绩效指标 115 项，通过查阅资料、梳理统计等方式进行综合评价，2024 年度各项绩效指标评定均为“优”，综合评价结果均为优秀。

（二）本级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本级决算公开中反映服务经济发展项目、联络

联谊项目、为侨服务项目、侨务扶贫救济项目等 9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联络联谊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联络联谊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7.35 万元，执行数为 9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出访团组 2 个，开展海内外侨胞联络联谊活动 3 次，举办“亲情中华”夏令营 4 次，召开业务工作会议 2 次，新增联系海外侨团 4 个，联系的海外侨胞和参加夏令营师生满意度 100%。

2. 服务经济发展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务经济发展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6.80 万元，执行数为 7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举办“创业中华·创新河北”系列经贸洽谈活动 3 次，组织华侨华人聚唐山活动 1 次，召开业务工作会议 1 次，海外侨商、市（县）侨联满意度 100%。

3. 为侨服务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为侨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9.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法律服务和普法等为侨服务活动 6 次，升级维护系统、软件 5 类，召开业务工作会议 1 次，法律咨询答复率 100%，侨界群众满意度 100%。

4. 侨界群众帮扶经费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侨界

群众帮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4 万元，执行数为 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开展困难归侨侨眷帮扶救助工作，严格侨务扶贫救济费使用管理，全年看望慰问困难归侨侨眷 542 人，侨界群众满意度为 100%。

5. 凝聚侨心工程专项经费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凝聚侨心工程专项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4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出访团组 2 个，凝聚侨心宣传平台全年运行良好率 100%，开展凝聚侨心活动 3 次，海外侨胞满意度 100%。

6. 华侨事务费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华侨事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看望慰问侨界群众 20 人，开展为侨服务活动 5 次，侨界群众满意度 100%。

7. 中国侨联补助侨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中国侨联补助侨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8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20.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中国侨联工作部署，组织开展为侨服务活动项目 4 个，任务完成率 100%，侨界群众满意度 100%。

8. 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项目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90.97万元，执行数为190.9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参会人员597人，会议费开支81.97万元，向133名海外、港澳代表发放慰问金，会议任务完成率100%，参会代表满意率100%。

9. 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自评，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0.20万元，执行数为130.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夏令营4个，参加青少年175人，夏令营为期10天，人均开支成本0.74万元，合计开支130.20万元，活动任务完成率100%，参营青少年满意度100%。

针对绩效预算管理中的问题，下一步，我会将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深化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推动侨联工作迈上新台阶。

一是加强学习教育培训，不断提高专业能力和服务水平。利用财政厅组织集中培训或召开绩效工作会议的机会，召集各业务部室绩效员进行专项培训，提高本部门负责绩效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二是梳理完善各项制度，打造健全长效的保障体系。围绕目

标管理、运行监控、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等内容，建立专门制度，明确操作规范流程，逐步形成科学完备、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同时，不断强化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力，为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

三是强化绩效预算决策参谋助手作用，持续推动侨联工作高质量发展。切实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贯穿到侨联工作始终，逐步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围绕重点工作任务目标，强力推进落实举措，确保侨联事业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强省美丽河北贡献侨界力量。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我会职能，科学研判项目产出、效果和满意度情况，研究确定各类绩效指标 115 项，各项指标评定均为“优”，绩效指标总体为优等。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以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 07 表、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部门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本级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

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服务经济发展活动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6.795000	到位数	76.795000					73.736160		
	其中:财政资金	76.795000	其中:财政资金	76.795000					73.73616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通过举办“侨连五洲 华夏侨山”活动,向世界展示河北新形象。	成功举办“侨连五洲 华夏侨山”活动。									
	通过召开会议,总结部署年度工作,推进工作落实。	完成年度会议任务。									
	通过举办经贸洽谈活动,凝聚侨心侨力,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举办经贸洽谈活动,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目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华侨华人数量	参加华侨华人数量	5.00	文字描述	大于70人,小于100/73人		完成	完成	5
		质量指标	活动任务完成率	华侨华人聚唐山活动任务	5.00	=	100	%	100%完成	完成	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时间	华侨华人聚唐山活动举办	4.00	文字描述	2024年7月底前完成	7月	完成	完成	4
		成本指标	活动总成本	华侨华人聚唐山活动总成本	4.00	≤	36.6	万元	小于36.6万元	完成	4
		数量指标	举办经贸洽谈活动次数	举办“创业中华创新河北”	4.00	≥	3	次	3次	完成	4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任务完成率	活动任务完成率	4.00	=	100	%	完成率100%	完成	4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组织	各项活动按时组织	4.00	文字描述	11月底前		完成	完成	4
		成本指标	活动各类费用成本	组织活动食宿费、场地费	4.00	=	1	次	符合《省侨联报馆管理符合《省侨联报馆管理	完成	4
		数量指标	召开各工作会议次数	召开各工作会议次数	4.00	=	100	%	完成率100%	完成	4
		质量指标	会议任务完成率	会议任务完成率	4.00	=	100	%	完成率100%	完成	4
	满意度指标	时效指标	会议举办时间	会议按时举办	4.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完成	完成	2
		成本指标	人均会议成本	会议人均成本	4.00	≤	450	元/人/天	符合《河北省省级会议费	完成	4
		社会效益指标	经贸洽谈会参与企业数量	经贸洽谈会参与企业数量	15.00	≥	50	家	128人	完成	14
		社会效益指标	活动推介对接效果	侨联五洲 华夏侨山	15.00	文字描述	展示唐山市产业发展向广大海外侨胞展示了包		完成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华侨华人满意度	参加活动华侨华人满意度	5.00	≥	95	%	满意度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加活动侨胞及市、县、镇参加活动侨胞及相关市、县、镇	参加活动侨胞及市、县、镇	5.00	≥	95	%	满意度100%	完成	5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陈伟			联系电话:			878026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与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项目、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结转下年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项目部分执行,预算数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实际执行数/预算数×10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算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算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50人次”,不能填“完成多少人次”,“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8. 当“单项目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9.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算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参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算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参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为侨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0.000000	到位数		80.000000		79.955552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0.000000		79.955552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年度计划完成为侨服务、法律咨询、法律宣传等活动任务。		完成了年度为侨服务、法律咨询、法律宣传等活动任务。				完成	
		完成年度会议计划任务。		完成了年度会议任务。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目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法律服务、侨界普法	开展法律服务、侨界普法	5.00 ≥	4次	6次	完成
			质量指标	完成法律服务、侨界普法等	完成法律服务、侨界普法等	5.00 =	100%	100%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法律服务、侨界普法等	法律服务、侨界普法等	4.00 文字描述	1次/每季度	2、4季度各2次, 1、3季	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法律服务、侨界普法	开展法律服务、侨界普法	4.00 文字描述	符合《省侨联报馆管理办法》	符合《省侨联报馆管理办法》	完成
			数量指标	工作系统软件升级维护	工作系统软件升级维护	4.00 ≥	3类	5类	完成
			质量指标	升级维护的工作系统软件	升级维护的工作系统软件	4.00 =	100%	全年正常运行率100%	完成
			时效指标	系统软件按时升级维护	系统软件按时升级维护	4.00 =	100%	全部按时完成升级维护	完成
			成本指标	维护工作系统软件运行	维护工作系统软件运行	4.00 ≤	24万元	20.63万元	完成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工作会议次数	4.00 =	1次	1次	完成
			质量指标	会议任务完成率	会议任务完成率	4.00 =	100%	100%完成	完成
			时效指标	会议举办时间	会议按时举办	4.00 文字描述	5月底前	3月26日召开	完成
			成本指标	人均会议成本	会议人均成本	4.00 ≤	450元/人/天	开支1.13万元, 低于450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咨询满意度	法律咨询满意度	30.00 =	100%	答复率10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侨界群众对活动开展满意度	侨界群众对活动开展满意度	10.00 ≥	95%	满意度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分	97						97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陈栋		联系电话:		878026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或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或为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二级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项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凝聚侨心工程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0000	到位数	50.0000000	49.979389 99.96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0000	49.979389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凝聚侨心活动、出访交流等拓展海外联谊。	完成出访交流等工作任务。										
	通过网站和公众号加强侨界思想政治引领。	网站、公众号正常运行,加强侨界思想政治引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访团组个数	年内出访团组个数	5.00 ≥	1	个	2	2	完成	4	
		质量指标	出访任务完成率	出访计划任务完成率	5.00 =	100	%	100	100%完成	100%完成	完成	5
		时效指标	出访组织时间	出访活动按时完成	4.00 文字描述	4.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符合《河北省因公临时出	符合《河北省因公临时出	完成	完成	4
	成本指标	人均出访成本	人均出访成本	人均出访成本	4.00 文字描述	4.00 文字描述	2	个	3个	3个	完成	3
		凝聚侨心宣传平台数量	凝聚侨心宣传平台数量	凝聚侨心宣传平台数量	4.00 ≥	4.00 =	100	%	1	1	完成	4
		网站、公众号正常运行	网站、公众号正常运行	网站、公众号正常运行	4.00 =	4.00 =	1	年	全年正常运行	全年正常运行	完成	4
	数量指标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	4.00 ≤	4.00 ≤	15	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完成	4
		开展凝聚侨心活动次数	开展凝聚侨心活动次数	开展凝聚侨心活动次数	4.00 ≥	4.00 =	1	次	3次	3次	完成	3
		质量指标	活动任务完成率	活动计划任务完成率	4.00 =	4.00 =	100	%	100%完成	100%完成	完成	4
	时效指标	组织时间	组织时间	组织时间	4.00 文字描述	4.00 文字描述	10月底前	符合《省侨联报捐管理	符合《省侨联报捐管理	完成	完成	3
		凝聚侨心活动成本	凝聚侨心活动成本	凝聚侨心活动成本	4.00 文字描述	4.00 文字描述	30.00 文字描述	做好侨界思想政治引	通过开展凝聚侨心活动,	完成	完成	30
		社会效益指标	凝聚侨心工作开展成效	凝聚侨心工作开展成效	10.00 ≥	10.00 ≥	95	%	满意度100%	满意度100%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海外侨团、侨胞满意度	海外侨团、侨胞满意度	10							10
	预算执行率	100%										
	自评总分	96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陈栋
说明:	联系电话: 87802630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4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95%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华侨事务费（本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15.000000	15.000000	14.995930	预算执行进度(%)	14.995930
	预算数	15.000000	到位数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995930		14.99593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0000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总体完成率(%)	完成
	年度预期目标	做好归侨侨眷特殊群体关怀照顾工作。	具体完成情况	按计划开展特殊群体慰问。				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侨界群众慰问人数	侨界群众慰问人数	7.00 ≥	20	人	20人
	质量指标	慰问金发放合规率	慰问金发放合规率	慰问金发放合规率	7.00 =	100	%	合规率100%
	时效指标	慰问金发放时间	慰问金发放时间	慰问金发放时间	6.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12月底前完成
	成本指标	慰问金发放标准	慰问金发放标准	慰问金发放标准	6.00 文字描述	每人500元-1000元		每人按照500-1000元标准
	数量指标	开展为侨服务活动数量	开展为侨服务活动数量	开展为侨服务活动数量	6.00 ≥	3	个	5个
	质量指标	为侨服务活动任务完成率	为侨服务活动任务完成率	为侨服务活动任务完成率	6.00 =	100	%	任务完成率100%
	时效指标	为侨服务活动组织时间	为侨服务活动组织时间	为侨服务活动组织时间	6.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完成		分别于1月25-2月1日、7
	成本指标	为侨服务活动各项开支	为侨服务活动各项开支	为侨服务活动各项开支	6.00 文字描述	符合《省侨联报账管		开支出全部符合《省侨联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侨界群众的获得感	提升侨界群众的获得感	提升侨界群众的获得感	30.00 文字描述	侨界群众获得感幸福		侨界群众获得感幸福提升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度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88						完成
	自评总分	98						完成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陈栋

联系电话: 878026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等填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等填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进度/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小于10分时, 系统自动调整为0分。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国侨联补助侨务工作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 -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110.0000000	到位数	110.0000000	执行数	20.158000	预算执行进度(%)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110.0000000	其他	110.0000000	其他	20.158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完成中国侨联侨务专项工作任务,达到活动任务预期效果。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开展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15.00 ≥	4	100	个
		质量指标	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15.00 =	100	100	%
		时效指标	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中国侨联专项业务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	100	%
		成本指标	活动成本	各项业务工作开展成本	10.00 文字描述	10月底前	10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为侨服务工作效率	提升为侨服务工作效率	30.00 文字描述	符合《省侨联财务报	全部符合《省侨联财务报	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	侨界群众满意度	侨界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95	%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侨界群众满意度	侨界群众满意度	10.00 ≥	10	10	%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自评总分	1.832545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91.83							
填报人:	陈栋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 - 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90.971500 到位数		190.971500 执行数		190.971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97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971500 其中:财政资金		190.9715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保障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顺利召开		圆满完成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侨代会参会人数	侨代会实际参会人数	7.00 文字描述			大于500人, 小于等于1597人		完成	7
		质量指标	侨代会任务完成率	侨代会会议任务完成率	7.00 =		100	%	会议任务100%完成	完成	7
		时效指标	侨代会会期	正式会议天数(不含抵离)	6.00 =		1.5	天	会期1.5天	完成	6
		成本指标	大会会议费总额	会议费支出总额	6.00 文字描述			不高于102.5万元	81.9715万元	完成	5
		数量指标	海外、港澳代表参会人数	海外、港澳代表实际参会人数	6.00 ≤		256	人	133人	未完成	5
		质量指标	国际旅费发放对象覆盖率	国际旅费发放对象覆盖率	6.00 =		100	%	发放覆盖率100%	完成	6
		时效指标	国际旅费发放时间	国际旅费发放时间	6.00 文字描述			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2024年7月1日		完成	6
		成本指标	国际旅费发放标准	国际旅费发放标准	6.00 文字描述			严格按照预算标准发	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标准发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满意度	河北省第十一次归侨侨眷代表大会满意度	30.00 文字描述			换届任务圆满完成, 圆满完成任务, 海外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会代表满意度	参会代表满意度	10.00 ≥		95	%	满意度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8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填报人:	陈栋					联系电话:		8780263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值,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 应参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青少年友好交流活动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771001-河北省归国华侨联合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130.199350 到位数	130.1993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199350 其中:财政资金	130.19935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组织开展青少年夏令营活动,进一步加强中外青少年交流,增进中外青少年友谊。完成青少年夏令营活动任务,加强了中外青少年交流。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夏令营数量	组织夏令营数量	7.00 =	4	次	4次夏令营
		数量指标	参加夏令营的青少年人数	参加夏令营的青少年人数	7.00 文字描述			大于155人,小于等于参加青少年175人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率	夏令营活动任务完成率	6.00 =	100	%	活动任务完成率100%
		质量指标	负面舆情或安全事故数	负面舆情或安全事故数	6.00 =		%	负面舆情或安全事故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天数	活动开展天数	6.00 ≤	10	天	夏令营共10天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时间	活动举办时间	6.00 文字描述			2024年7月底前
		成本指标	活动人均成本	活动人均成本	6.00 <	1.3	万元	0.744万元
		成本指标	活动总成本	夏令营活动总成本	6.00 <	226	万元	130.19935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外青少年交流互动效果	中外青少年交流互动效果	30.00 文字描述			进一步增进我省与海通过一系列中华传统文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来访的海外青少年对活动	来访的海外青少年对活动	10.00 ≥	95	%	满意度10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						
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98							

填报人: 陈栋

联系电话: 87802630

说明:

-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值、自评得分等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值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 “预算执行率”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率=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应小于100分。
-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 单项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值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 当“单项指标完成值”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